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一、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陈革	副董事长、副总裁	15	1.15%	0.01%
2	程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5	1.15%	0.01%
3	章小建	副总裁	15	1.15%	0.01%
4	程五良	副总裁	15	1.15%	0.01%
5	朱达海	副总裁	15	1.15%	0.01%
6	李建勇	副总裁	15	1.15%	0.01%
7	李凌	副总裁	15	1.15%	0.01%
二、中层管理人员、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153 人）			943	72.09%	0.56%
首次授予合计（160 人）			1,048	80.12%	0.62%
预留部分			260	19.88%	0.15%
合计			1,308	100%	0.7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中层管理人员、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1	吴默	52	季春雷	103	姚鸽
2	周勇	53	张小斌	104	张怀明

3	陈少宝	54	程伟达	105	余鹏波
4	高雁飞	55	王锡平	106	廖诗胜
5	陈军	56	李晓东	107	李伟
6	俞建峰	57	陈豁然	108	张洪涛
7	赵洪	58	陈燎	109	陈煜南
8	林云锋	59	赵伟东	110	陈荣涨
9	杨前会	60	陈钦标	111	王安乐
10	章建克	61	王卫东	112	于炎辉
11	项光锋	62	饶永顺	113	高金山
12	赵志高	63	徐腾辉	114	董立果
13	张也冬	64	虞晓敏	115	项波
14	苏凯	65	马国强	116	尤瑜琼
15	张伟	66	姚培蕃	117	项诗然
16	夏展	67	杨伟华	118	黄治强
17	陈灵敏	68	张泽晨	119	李晟
18	黄慧静	69	吴立优	120	杨赛娜
19	王一珅	70	黄耀国	121	许生勤
20	林飒	71	王宝晓	122	杨映
21	庞良珍	72	夏强	123	邵亨柠
22	尹豪	73	韦德权	124	徐聪聪
23	邵勇	74	李超群	125	周海鑫
24	岳江	75	林源	126	余胜
25	冯柳松	76	赖爱弟	127	李作朋
26	朱剑	77	王琦	128	朱枫蕃
27	陈如贵	78	王菲	129	王绍民
28	叶小五	79	邵星波	130	尤涌溢
29	陈景艳	80	陈善居	131	冯冬
30	徐凌峰	81	项怡茹	132	陈裕凉
31	周卓禺	82	王洁	133	卢俊帅
32	杨胜	83	孙诗遥	134	梁艳柱
33	荆建军	84	付赵跃	135	林蒙飞
34	刘免	85	赵迪	136	林泉
35	余壹生	86	林颖	137	沈微微

36	柴国欢	87	江涛	138	王俊
37	杨永佳	88	马斌斌	139	袁冰冰
38	马书庆	89	瞿旭冰	140	刘根
39	林炳玉	90	林兴斌	141	熊晓龙
40	黄伟峰	91	方振波	142	陈浩
41	朱建敏	92	王松	143	余江华
42	张德崇	93	段志君	144	李文书
43	王伟国	94	桂凯	145	王望
44	林贵	95	陈成方	146	孟令涛
45	陈大平	96	杨安康	147	徐永虎
46	叶和国	97	张慰	148	叶春海
47	包爱锡	98	马恒轶	149	杨黎辉
48	齐鸿	99	陈礼义	150	王树天
49	李照明	100	刘洋	151	谢亮亮
50	于洪伟	101	裴雄祥	152	袁军
51	丁兰	102	林文斌	153	陈芝海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